

交通运输工作通报

第 1 期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29 日，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会议在郑州召开，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唐彦民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将讲话印发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特别是交通运输局的主要领导和分管执法工作的领导一定要深刻领会讲话精神，切实加强对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积极开展“规范执法年”活动，全力推动我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全面发展，再上新台阶。

在 2018 年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会议上的 讲 话

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唐彦民

(2018 年 1 月 29 日)

同志们：

今天上午，我们在这里召开 2018 年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会议，这次会议是经省厅认真研究、专题向张琼厅长汇报并征求多方意见后召开的，厅执法局、法规处、公路局、运管局、高管中心负责同志，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分管执法工作的副局长、执法机构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并扩大到县级执法机构主要负责人，说明省厅对执法工作高度重视。刚才，金立同志作了一个很好的工作报告，总结工作客观全面，分析研判定位准确，工作部署细致到位，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希望大家按照金立同志工作报告的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郑州、南阳、驻马店、永城 4 个市和 1 名基层先进个人代表作了典型发言，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分别介绍了工作经验，讲的都很好，各有特点，我们应该学习借鉴，为他们骄傲和自豪，为他们点赞。

同志们，自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完成以来，全省交通运输执法系统在厅党组和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

围绕交通运输中心工作，主动作为、奋力拼搏，综合执法改革取得了明显成效，改革成果得到了全面“巩固”，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提升”。一是**执法工作机制逐步完善**。注重对交通执法工作的研究谋划，先后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和规定，初步构建了内容健全、务实管用的交通运输执法运行机制。二是**执法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全力推进《河南省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条例》的颁布，协调出台了执法车辆保障政策，积极做好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信息的归集报送，受到了交通运输部的充分肯定。三是**科技支撑作用日益显现**。各市县积极推进完善治超“四级联网”系统和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郑州市投资 9100 多万元，在市区范围内完成了 44 套设备的安装；全省科技执法网逐步建立，覆盖范围日趋广泛，超限超载车辆监管网络初步形成。四是**综合执法成效明显提升**。各地深入贯彻治超新政，积极开展交通、公安联合执法，注重加强货运源头整治，治超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全面加强客运市场治理，开展打击“黑出租”等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有效促进了客运市场公平竞争；重视加强公路监督检查，集中整治违法建筑、标志标牌和马路市场，优化了路域环境，维护了路产路权，保障了安全畅通。

2015 年改革实施年，2016 年改革巩固年，2017 年改革提升年，我们走过了不寻常的路程，付出了巨大的努力，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果。这些成果的取得，是各级党委政府和

交通运输部门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广大交通运输执法人员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借这个机会，受张琼厅长委托，我代表厅党组向在座的各位和工作在交通执法一线的同志们，表示敬意和感谢！

根据会议安排和厅党组意见，结合今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我讲三点意见。

一、适应新形势，找准新定位，切实增强抓好交通运输执法工作的责任感

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党的十九大作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大判断，提出了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方略，明确了建设交通强国的宏伟目标。我们必须认清新形势，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

从大局形势看：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一系列新的理论、新的目标，给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提供了重大的战略机遇。一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给交通执法工作指明了新方向。习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必须坚持厉行法治，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面守法”。“全面依法治国”，对于我们执法机构来讲，就是要依法执法，严格执法，公正执法，规范执法。我们要健全符合河南实际的交通法规体系，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强行业治理的能力和水平，着力提升交通运输执法效能，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维护法律权威。二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交通强国”战略给

交通执法工作明确了新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在报告中明确提出了交通强国的战略思想，开启了建设交通强国的伟大征程。随着交通强国从行业愿景上升为国家战略，交通运输工作在国家发展中的地位得到极大提升。张琼厅长在今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上，提出了创建交通强国示范省的目标，为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由大到强指明了方向，明确了任务。“交通强国”和“交通强国”示范省建设，要求我们交通执法工作必须也要强，必须为交通强国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服务保障。我省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后，整合了职能，保障了经费，站在了全国改革的前沿，执法体制和执法效能上的优势，为我省执法工作综合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为我们适应交通强国和交通强国示范省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服务保障。我们一定要发挥自身优势，增强执法效能，为我省建设交通强国示范省做贡献。三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批示给交通执法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习总书记批示指出：“既要把农村公路建好，更要管好、护好、运营好，为广大农民致富奔小康、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更好保障”。习总书记的重要批示，各级都进行了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领导都作了批示要求，给农村公路的建设和管理带来了重大机遇期；省政府将建设“四好农村路”列入了2018年全省10件民生实事之中，“四好农村路”建设给交通执法机构赋予了重大使命，也对交通执法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我们要乘势而上、借势发力，全面加强农村公

路管理，在路政执法、超限治理、客运市场秩序维护上加倍努力，促进我省“四好农村路”建设上水平、上台阶。

但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到自身还存在诸多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相符的问题与不足，给执法工作提出了严峻挑战：一是存在思路不清、“不会为”的问题。执法体制改革以来，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执法机构围绕有效开展执法工作，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效。有些市县没有认识到改革的重要意义，没有意识到自己肩负的重大责任，特别是一些负责同志，工作思路不清晰，抓不住工作重点，对自己熟悉的工作管一管，对不了解的工作放任不管，没有真正做到履职尽责。还有一些市县对上级的政策研究理解不到位，工作思路没有及时调整跟上，如在治超新政的认识上，存在很大偏差，仍习惯于上路查处、自己罚款的传统做法，没有把主攻方向和主要精力转移到治理源头和协调公安联合执法上来，导致治超新政没有有效落实。二是存在工作懈怠、“不作为”的问题。在治超执法上，有些超限检测站长期无人上岗、形同虚设，对超限超载车辆视而不见，导致局部治超工作处于停滞状态，造成部分地方超限超载车辆反弹；在运政执法上，部分市县职能移交不到位，执法机构与运管部门之间相互推诿扯皮，有些棘手和难点问题谁也不管，形成道路运输执法的空白和盲区；同时，在职能已经移交的市县，也有约三分之一的单位对客运班线、旅游包车等违法违规行为执法不力，查处的违法违规车辆很少。去年9

月份，厅执法局统计了执法体制改革以来各市县运政执法数据，查处的出租车问题较多，客运班线和旅游包车问题较少，甚至有个别市县查处数量为0或者仅有几件，造成目前客运市场管理混乱的现状。豫北六市部分企业联名反映客运市场管理不力，周口市上百名客运经营者实名举报当地违法违规经营客运车辆；在路政执法上，有些市县根本就没有有效开展路政执法工作，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不上路巡查，坐等公路部门抄告信息，这些都是严重不作为行为。三是存在监管不严、“乱作为”的问题。部分市县管理监督跟不上，导致“以罚代管”、“只罚不卸”等执法乱象屡禁不止，个别单位违规办理“月票”，罚款不开票，还有个别人员与临时卸货点、带车“黄牛”内外勾结，对车主司机进行敲诈勒索，乱收乱罚，从中牟利，性质非常恶劣，在社会上造成了严重不良影响，败坏了政府和交通部门形象。有些单位避重就轻、处理不到位，习惯于“当老好人”，不愿得罪人，对一些违规行为该查处的不查处，甚至对省厅挂牌督办的违规事项遮遮掩掩、提供保护，导致有的执法机构违规事件频发，投诉举报不断，损坏了交通执法形象。前天晚上，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栏目曝光了山东、湖北治超中存在的内外勾结、“黄牛带车”的问题，我们要引以为戒，在治理执法乱象上绝不能手软。

二、适应新任务，担起新使命，全力以赴推进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提质增效

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明确了创建“交通强国”示范省的重大任务，要求各级执法机构着力提升执法效能，全面规范执法行为，为建设交通强国示范省提供保障。这些都对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明确了新的任务，赋予了新的使命。各级要紧紧围绕建设交通强国示范省这一核心任务，全面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着力在规范执法上做文章。全省交通运输执法系统要广泛开展“规范年”活动，以“规范执法”为主题，统领全局工作，在巩固、提升的基础上，全面规范执法工作和执法行为，实现规范执法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提升行业形象。“规范执法”，就是要求广大执法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执法活动，也就是说，各项执法工作必须紧紧依据法律法规，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执法，法无授权不可为，法有授权必须为，并真正做到严格、规范、公平、文明执法。坚持规范执法，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基本要求，是提升执法公信力的重要途径。

各级交通运输执法机构担负着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重任，事关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稳定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近两年来，各级交通运输执法机构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全面加强执法工作，为服务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但也要看到部分地区在执法过程中不同程度的存在执法不公平、不规范的现象，侵害了群众利益，损害了行业形象，人

民群众反响强烈，引起了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去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马凯副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就公路规范执法问题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和批示，提出了明确要求。近日《焦点访谈》曝光后，交通运输部又专门下发了紧急通知，提出了具体要求。全省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执法机构必须高度重视，尽快制定规范执法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切实把规范执法放到重要位置，作为破解执法难题的有效举措，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以对人民极端负责的态度，充分认识到规范执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服务服从于国家改革发展大局，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坚决治理执法乱象，切实做到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为创建交通强国示范省做出应有贡献。

（二）加强联合执法，着力在凝聚合力上下功夫。去年9月份以来，交通运输部会同公安部等部门相继联合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治超工作的政策文件，进一步明确了公安、交通部门在联合执法中的工作模式、职责分工、执法流程，为我们开展治超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我们要紧紧抓住上级高度重视治超工作的机遇，强力推进联合执法，共同打好治超“攻坚战”。一要充分认识联合执法的重要作用。多年来，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在治超上想了很多办法，作了艰苦的努力，但始终收效甚微，主要是由于交通运输部门缺乏有效的强制措施，致使超限运输这个顽症久治不愈。尤其是近年来执法环境恶劣，面对恶意闯岗等暴力抗法行为，显得束手无策，执

法手段软弱的问题日趋凸显。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自身的不足，充分认识到开展联合执法，有利于强化执法手段，有利于实现优势互补，有利于改善执法环境，真正实现有效治超。治超工作不能单靠交通运输部门，必须确立紧紧依靠政府的思想，协调公安部门联合执法，彻底扭转交通部门“单打独斗”的局面，积极向当地政府和公安机关汇报协调，争取重视和支持，借助政府和公安的力量做好治超工作，提高治超效果。二要在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上下功夫。各级要认真贯彻落实省交通厅、公安厅近期联合下发的关于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细化联合执法措施，尽快研究出台切实可行的联合执法方案，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始终保持治超高压态势，确保公路桥梁安全畅通。特别是交通运输部门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积极向当地政府汇报，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协调，牵头做好有关工作，保障联合执法工作有效推进。同时，各级要紧紧抓住当前全国范围内广泛开展的“打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机遇，主动配合协调政法及公安部门抓好交通运输领域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向公安部门提供线索信息，全面扫除扰乱治理超限、运输市场正常秩序的黑恶势力，严厉打击恶意闯岗、“黄牛带车”、内外勾结、欺行霸市、暴力抗法等各种黑恶性质的严重违法行为，从源头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并要严肃查处系统内部为黑恶势力提供“保护伞”的腐败问题，维护正常的执法秩序，保障执法工作有效运行。厅执法局要围绕

省委出台的“打黑除恶”方案，制定具体的行动方案，紧跟全省“扫黑除恶”行动部署。

（三）强化内部协调，着力在完善机制上找出路。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后，将公路管理机构、道路运输机构中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监督检查职能统一纳入到了新的执法机构。从近两年的实践来看，取得的成效是主要的。但同时也暴露了一系列不足，在一些单位由于领导重视不够，内部缺乏统一协调，出现了“多张皮”的问题，执法机构与公路部门和运管部门存在思想认识不统一，工作配合不主动，甚至互相推诿扯皮，影响了工作的有效开展，说到底还是一把手的问题，必须要扭转这种局面。一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牢固树立“一盘棋”观念。我们必须认识到，执法机构、公路部门、运管部门都是交通运输部门的组成部分，都履行的是交通运输部门的职责，都代表着交通运输形象，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必须加强统一领导，发挥主导作用，指导三个部门搞好协调，各司其责，形成合力。同时我们也要认识到，执法工作与公路管理、运输管理工作密不可分、相互依托，执法的主阵地是在公路上、在运输市场上，执法工作离不开公路部门和运管部门，公路部门和运管部门也离不开执法机构，三者必须有机统一，互相支持，相互配合，才能有效的完成执法任务，实现执法目的。各级执法机构要主动与公路部门、运管部门加强业务协作，在原有协作机制的基础上，创新方式，凝聚合力，进一步做好业务衔接，公路、运管部门也要

主动与执法机构配合，及时报送有关违法信息，配合执法机构开展工作。要充分发挥部门联席会议、信息共享等机制作用，加强信息抄告，实行联勤联动，提升执法效能。这个问题，省公路局、运管局开会时也要强调，市县交通运输部门也要加强领导，统筹协调，形成合力。二要加强与运管部门协作，抓好运输市场整治。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夯实一个责任，就是统筹协调的主管责任，积极向当地政府汇报，协调各有关责任单位和部门，迅速成立客运市场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强化组织领导，优化资源配置，全面排查执法、运管业务协作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厘清职责、密切协作，实现管理、执法的无缝衔接。要发挥两个优势，就是运管部门业务清、情况熟的优势，执法部门执法权、强制权的优势，采取执法机构派驻运管部门或联合组队的方式，建立健全联动机制，实行联合指挥、联勤联动、权责一致、责任共担，彻底解决运管没职能、执法不到位、职责不清晰和工作相互推等问题，加大重点区域的有效管控，切实维护客运和出租汽车市场秩序和安全稳定。三要加强与公路部门协作，抓好路域环境治理。厅执法局要抓紧出台《全省交通运输路政执法工作规范》，进一步明确各级执法机构职责范围、工作目标、协作措施、管理要求，规范全省路政执法工作。各级执法机构要主动与公路部门加强协作，建立完善联席会议、日常巡查、信息报送、保通会商、案件协办等协作机制，实行业务有效衔接。要在公路部门日常巡查的基础上，加大监督检查

力度，尤其要强化“四好农村公路”的监管，重点围绕路产路权、安全隐患、马路市场、违法广告标牌等开展清理整治，优化路域环境，坚决杜绝出现新的违章建筑，确保公路完好、安全、畅通。厅执法局是厅里的内设机构，市县执法机构是交通运输部门的直属单位，市县交通运输局分管领导要切实履行管理责任，执法、公路、运管要建立协作机制，加强协调配合。今天，公路、运管部门领导也参加了会议，下一步各市县组织召开执法工作会议时，也要通知公路、运管部门领导参加，互相协作，形成合力。执法机构不仅仅是治超，路域环境、客运市场、治理超限这三项工作都是重点，执法机构负责人要向交通运输局领导汇报，做到三项工作都要抓好，齐头并进。

三、适应新要求，确立新目标，全面打牢做好交通运输执法工作的保障基础

各级要按照党的十九大和刚刚结束的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建设交通强国示范省的总体要求，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明确工作目标，采取强力措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有效实施。

（一）转变执法理念，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要按照新形势、新任务对我们提出的新要求，坚持与时俱进，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转变执法理念。一是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执法工作面向社会各界，直接与车主、司机打交道，我们既要严格执法，更要文明服务，要广泛开展送法上门、热情服

务活动，深入企业宣传政策，增强企业的法制观念和自律意识，在具体执法过程中，多宣传、多解释、多做思想工作，坚决杜绝简单粗暴执法现象，通过文明服务争取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二是提升综合执法的能力。要认真对照省政府和当地政府赋予各级执法机构的职责，全面履行执法机构担负的职能任务，既要抓好治超工作，也要抓好客运市场整治、路域环境治理等份内的工作，真正做到全面推进、全面履职、全面发展，切不可顾此失彼，造成失职问责。要进一步加强信息技术在交通执法领域的推广应用，集中抓好源头治理这个关键环节，从根本上提高执法工作整体科技含量和管理效能。三是提升文明执法的形象。穿着执法服装，代表执法形象。一句话不当、一个行为不雅，如果传到网上，会受到社会关注，造成不良影响。我们在执法时一定要注意形象，坚决纠正各种违规执法行为，切实做到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公平公正执法，维护执法形象。

（二）严格监督考核，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加强监督考核是促进制度落实的重要保证，是调动工作积极因素的有效手段。当前，我省已建立了一系列执法工作规章制度，关键是要在落实上下功夫，通过强化监督考核，激发工作活力，保障各项政策措施得到全面贯彻实施。一是要加强监督检查。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建立健全执法监督长效机制，开展不间断的监督检查，督促执法人员规范执法。各级执法机构要持

续开展自查互查倒查“三查”活动，进一步畅通投诉举报和社会监督渠道，重点加强对治超站、流动治超点的监督检查。二是要强化考核评比。要通过一定的形式，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考评。充分发挥考评机制的助推器作用，结合执法工作实际，科学设置考核评价的指标体系，完善考核内容和评价标准。继续采取自评、互评等多种形式，全面考评执法工作开展情况、执法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并适当运用公示排名的手段，促进工作的开展。三是要实施奖罚分明。强化对执法考评结果的运用，切实做到履职奖励、失职问责，大力营造在其位就要谋其政、担其责的浓厚氛围，督促各级执法机构和执法人员认真履职尽责，对不作为、乱作为的单位和个人，要铁面问责，用问责强化责任意识，激发担当精神，增强抓工作的紧迫感。同时，注重树立先进典型，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弘扬正能量。厅执法局要进一步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对存在的问题要及时查处，年底时对成绩突出的给予奖励。

（三）抓好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整体素质。打铁还需自身硬。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担负着保护公路路产路权、保障公路安全畅通、维护运输市场秩序的重要使命，要完成好这一重要使命，必须要有一支与之相适应的执法队伍，特别是在建设交通强国的大背景下，对执法队伍的要求更高。一是要加强思想教育。思想是行动的先导，要注重解决好执法人员的思想素质问题，加强对所属人员的思想教育、政治教育、文明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执法人员增强责任意

识，树立爱岗敬业、执法为民理念，特别是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领会交通强国的深刻内涵，用新理论、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二是要注重作风培养。作风就是形象，执法工作作为交通运输行业的对外窗口，直接关系到各级政府特别是交通运输部门的社会形象，各级必须坚持把执法队伍作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加强日常管理和作风培养，从平时的着装穿戴、仪容风纪、言行举止抓起，养成良好作风，努力打造一支业务精湛、素质过硬、作风优良、群众满意的交通执法铁军。三是要关心执法干部队伍。要从日常工作 and 生活上关心一线执法人员，交通运输部门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执法机构主要负责人，要关心执法队伍的每一个人。做好执法工作很不容易，特别是一线执法人员，都面临着一定危险，非常辛苦。我们要从政治上、生活上、进步上关心他们，让执法人员有一个心情舒畅的环境，能够放下包袱、高高兴兴地在岗位上把工作做好，让他们愉快地在岗位上做奉献。

同志们，新时代赋予了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新使命，希望各级交通运输执法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此次会议为新起点，进一步转变作风、奋力拼搏，努力开创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新局面。

同志们，新春佳节即将来临，我代表厅党组向在座的各位领导、交通执法机构负责人和全体一线执法人员致以新春祝贺，祝大家新春愉快，阖家欢乐，万事如意！